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 //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	;》
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<u>(单位名称)</u> 的(」	项
<u>目名称)</u> 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	关
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	-:
1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	;
制造商为 <u>(企业名称)</u> ,从业人员人,营业收入为万元,资产	❖
总额为万元,属于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:	企
业、微型企业);	
2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	制
造商为 <u>(企业名称)</u> ,从业人员人,营业收入为万元,资产,	总
额为万元,属于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数	型
企业);	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	也
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	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	
- Leg High	
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	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	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"隐瞒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"的情形,	依
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	

企业名称(盖章):

日期: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准格尔旗机关事务服务中心(单位名称)的建业大厦、党政楼、博物馆、图书馆、南山宾苑消防维修改造项目(项目名称)</u>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建业大厦、党政楼、博物馆、图书馆、南山宾苑消防维修改造项目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 <u>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内蒙古琨杰建筑装饰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47 人,营业收入为 1386. 2659 万元,资产总额为 3365. 2493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 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(标的名称),	属于 <u>(采购文件中</u>	<u>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 ;	承建(承
接)企业为 <u>(企业名称)</u>	_,从业人员人,	营业收入为	_万元,资
产总额为万元,属于	- AF	(请填写:中型企业	<u>′</u> 、小型企
业、微型企业);	A HALL		

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 内蒙古琨杰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期: 2025年10月26日

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- 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- 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"隐瞒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"的情形,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

